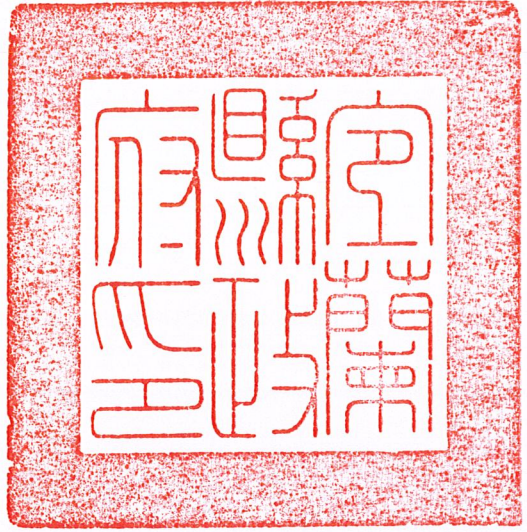


宜蘭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8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府地籍字第1070145585A號



主旨：黃爽依地籍清理條例第15條規定申請按應繼分發給被繼承人(即登記名義人)「黃盧阿佳」原有頭城鎮外大溪段1336、1337、1338、1339地號等4筆土地價金案，經審查無誤，公告週知並徵詢異議。

依據：地籍清理條例第15條及施行細則第5、1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土地標示及申請人應繼分表：(詳如清冊及附表)。
- 二、權利人姓名或名稱：「黃盧阿佳」。
- 三、權利種類：所有權。
- 四、權利範圍：1/1。
- 五、公告起訖日期：自民國107年9月10日起至民國107年12月10日止，共3個月。
- 六、土地權利關係人對公告事項如有異議者，應於公告期間內，檢附證明文件以書面向本府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七、公告期滿無人異議，旨揭頭城鎮外大溪段1336地號等4筆土地，按第2次標售底價扣除應納稅賦後之餘額，並加計儲存於保管款專戶之實收利息發給之。

代理縣長 陳金德

宜蘭縣政府發給價金土地及建物清冊

列印日期:107年08月30日

第 1 頁 共 1 頁 單位:平方公尺

編號	土 地 / 建 物 標 示				權 利 人		備註
	鄉鎮市區	段小段	地/建號	面積(平方公尺)	姓名或名稱	權利範圍	
GB080000440	頭城鎮	外大溪段	1336-0000	412.29	黃盧阿佳	全部 1/1	
GB080000441	頭城鎮	外大溪段	1337-0000	407.34	黃盧阿佳	全部 1/1	
GB080000442	頭城鎮	外大溪段	1338-0000	554.87	黃盧阿佳	全部 1/1	
GB080000443	頭城鎮	外大溪段	1339-0000	232.04	黃盧阿佳	全部 1/1	

被繼承人黃盧阿佳之繼承人應繼分表

姓名	身分證字號	繼承(身分)順序	應繼分	備註
黃爽	U2*****3	長女	1/1	

100.00%